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劉錦卿
電話：03-5518101#3820
電子郵件：1003844@hchg.gov.tw
傳真：03-5519043

受文者：新竹縣湖口鄉新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07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500995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1050099544-Attach1.pdf、1050099544-Attach2.doc)

主旨：茲訂於105年8月份辦理客家文學與歌謠創作欣賞、國客語的對應與轉換及練習、客語研習期末成果發表等研習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105年04月08日府人考字第1050009961號函送「新竹縣政府105年推動以客為尊-Hakka樂學趣實施計畫」諒達。
- 二、為增進本縣公務同仁對客家文化認識與瞭解及提升客語能力，以促進族群和諧，有效提升為民服務品質，達到溝通無障礙的目標，爰訂定前項計畫並辦理海陸腔客語實體研習，本研習自105年5月17日起至105年8月24日止總計48小時，茲部分參訓學員因業務繁忙或其他因素未能如期完訓，為珍惜訓練資源，請再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8月份之研習及成果發表如下述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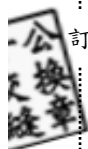
(一)日期時間：105年8月3日、8月10日及8月17日均為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、105年8月24日為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本府3樓第2會議室。



1051002453





(三)課程大綱：客家文學與歌謠創作欣賞、國客語的對應與轉換及練習、期末成果發表及評比與檢討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一律於105年8月3日之研習現場報名，因本研習具連貫性，爰其餘3次研習不再受理報名。

(五)差假：本府以外之參加人員以公假登記，於會場辦理簽到。

(六)學習認證：參與之學員依實際研習時數核予學習時數認證。

三、有關105年8月24日之期末成果發表將採分組進行，屆時對評比成績優良之全組學員於是日頒獎（含獎狀及獎品）表揚，相關成果發表之短文朗讀及情境演練等題庫，亦於8月份之研習中講授及發放，請轉知欲報名參訓之學員務必如期完訓（即8月份之4次研習均勿缺席），並鼓勵所屬踴躍參加。

四、檢附首項函及計畫各乙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竹縣政府衛生局、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新竹縣政府稅捐稽徵局、新竹縣政府消防局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新竹縣二級機關群組、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、新竹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群組、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